



附表

考核項目		考核指標		評分標準		給分限度		登記證字號：		
								核准登記日期：		
								社址：		
考核項目	考核指標	評分標準	給分限度	初核分數	評定分數					
1. 社務 (39%)	1-1 會議	1-1-1 社籍清查	2分							
		1-1-2 選任人員定期改選	2分							
		1-1-3 社員(代表)大會召開及紀錄報備	2分							
		1-1-4 理、監事、社務會召開及紀錄報備	2分							
		1-1-5 社員出入社	2分							
	1-2 登記	1-2-1 理、監事及章程變更登記	3分							
		1-2-2 社員人數、股金總額、已繳股金變更登記	3分							
		1-2-3 其他(社址、業務項目、組織區域等)變更登記	1分							
	1-3 合作教育宣導	1-3-1 參加主管機關辦理、補助或委託辦理之合作教育訓練	3分							
		1-3-2 自行辦理社員、職員合作教育訓練	4分							
		1-3-3 合作宣導	1分							
	1-4 行政管理	1-4-1 管理規章制定及報備	2分							
		1-4-2 人員編制、人力配置及職員任免	2分							
		1-4-3 公用物品採購、驗收及保管使用	2分							
		1-4-4 文書管理	2分							
	1-5 福利服務及公益	1-5-1 社員福利	2分							
		1-5-2 社員服務	2分							
		1-5-3 社會公益	2分							
	2. 業務 (28%)	2-1 業務項目	2-1-1 符合章程規定比率	2分						
			2-1-2 社員利用率	4分						
2-2 年度業務計畫		2-2-1 計畫完整性	3分							
		2-2-2 計畫可行性	3分							
		2-2-3 計畫發展性	3分							

		2-2-4 計畫合法性	2分		
	2-3 社間合作	2-3-1 水平合作	2分		
		2-3-2 垂直合作	2分		
	2-4 市場競爭力	2-4-1 經營理念現代化(企業化)	2分		
		2-4-2 經營發展策略永續性	3分		
		2-4-3 經營發展策略前瞻性	2分		
3. 財務 (28%)	3-1 財務管理制度	3-1-1 會計制度訂定及執行	2分		
		3-1-2 財物管理	2分		
		3-1-3 選聘任人員待遇及各項費用支給	2分		
	3-2 預算及決算	3-2-1 預算編列完整性	2分		
		3-2-2 預算編列合理性	3分		
		3-2-3 預算合法性	3分		
		3-2-4 決算書類完整性	4分		
		3-2-5 決算合法性	4分		
		3-2-6 結餘分配(短絀分擔)	1分		
3-3 稽核	3-3-1 內部稽核制度及執行	3分			
	3-3-2 主管機關稽查(備註一)	2分			
4. 綜合考評(5%)	主管機關綜合考評(備註二)		5分		
考核評語			初核總分數	初核等級	
			評定總分數	評定等級	

備註：

- 一、主管機關考核年度內未給予稽查者，「3-3-2 主管機關稽查」分數併入「3-3-1 內部稽核制度及執行」計算，給分限度為5分。
- 二、主管機關綜合考評項目包括：(一)平時輔導合作社時，其配合及改善情形。(二)考核為丙等及丁等者，其缺失改善情形。(三)其他相關事項遵循及配合度等事項。

主管單位：

機關首長：